

青少版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

A Treasury Of World's Classics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

The Best Short Stories Of Maupassant

[法国] 莫泊桑/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

出版说明

语文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中小学语文教育是全面素质教育的基础，中外优秀文学作品是语文学习的重要内容。为了提高中小学生的语文素质，教育部先后于2001年和2003年颁布了《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以下简称“新课标”)。“新课标”规定了不同阶段学生的阅读量，指定了52种课外阅读书目，其中九年义务教育阶段20种，高中阶段32种。

为了积极配合语文“新课标”的实施，依据教育部的指定书目，我社特面向广大中小学生推出一套普及版“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该丛书既包括教育部指定的全部书目，又根据新课标的要求作了适当的延伸扩大。

本套丛书具有以下特色：

一、书目经典，涵盖面广。本丛书有适合小学生阅读的中外童话、民间故事和中国古代诗歌，有适合初中生和高中生阅读的中国古代诸子作品、中国现代名家散文及外国经典长篇小说、短篇小说和散文。这些作品经历了几十年乃至百年、千年的淘洗而成为广为传诵的经典，对培养中小学生的人文精神、审美趣味和阅读兴趣，提高中小学生的语文素质有着重要作用。

二、版本精良，名家荟萃。本套丛书选本精良，质量上乘，每本书均由国内一流专家、翻译家倾心打造。尤其是在外国名著版本的选择上，根据教育界、学术界、出版界专家的推

荐，我们从几种、十几种甚至几十种版本里优中选优，力求把最精美的作品奉献给广大中小學生。

三、重点突出，实用性强。本丛书的每一本书前均有一篇“导读”，全面介绍作者的生平、作品的内容及作品的特色，通过它读者可以快速地了解本书的内容，把握作品的思想内涵、文学特点，便于自学。大部分书目还设置了思考练习题和名句摘录等内容。思考练习题重在引导学生展开横向和纵向思维，拓展想象空间，扩大中小學生的想象力；名句摘录部分便于学生朗读背诵。通过阅读名著、背诵名篇，可以更有效地应对中考、高考，实用性大大增强。

四、装帧精美，定价低廉。本套丛书版式灵活，印制精美，根据小学、初中、高中各学段的情况灵活多样地设定版式；有的根据需要，还配有形象生动的插图。在保证丛书高质量的同时，还响应国家减轻学生经济负担的要求，定价较低，适应中小學生的购买能力。

总之，本丛书文质兼美，适合中小學生阅读，希望它能得到广大學生、家长、老师的喜爱，对中小学素质教育有所裨益。

山东文艺出版社

导 读

莫泊桑是十九世纪后期自然主义文学潮流中仅次于左拉的大作家。他继承了法国现实主义文学的传统，又接受了左拉的影响，带有明显的自然主义倾向。他在相当短暂的一生里，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文学成就。他既是一系列著名长篇小说的作者，更是短篇小说创作的巨匠。他数量巨大的短篇小说所达到的艺术水平，不仅在法国文学中，而且在世界文坛上，都是卓越超群的，具有某种典范的意义，所以人称“短篇小说之王”。

一、作者的生平与创作

莫泊桑（1850—1893）一八五〇年八月五日诞生于诺曼底省，名为贵族后裔，实际上其祖父只是复辟时期的一个税务官，父亲则是一个游手好闲、没有固定职业的浪荡子。莫泊桑在诺曼底的乡间与城镇度过了他的童年，一八五九至一八六〇年随父母到巴黎小住，就读于拿破仑中学，后因父亲无行、双亲离异，随母又回到诺曼底。故乡的生活与优美的大自然给莫泊桑的影响很深，成为他日后文学创作的一个重要源泉。

莫泊桑的母亲洛尔·勒·普阿特文具有深厚的文学修养，莫泊桑从小就深受她的熏陶。洛尔的哥哥阿尔弗莱德颇有文名，青年时期曾是福楼拜以及帕纳斯派诗人路易·布耶的同窗。莫泊桑在鲁昂城高乃依中学念书时就结识了舅舅的这两位老友，这时，他早已是一个喜爱文学并开始习作诗歌的青年，他从这两位前辈那里听到了“简明的教诲”，获得了“对于技巧的深刻认识”与“不断尝试的力量”。可惜的是，路易·布耶于一八六九年就去世了。同年，莫泊桑来到巴黎大学改修法律，不久普法战争爆发，莫泊桑被征入伍，在军队里担任过文书与通讯工作。在这场灾难中，他耳闻目睹了法军可耻的溃败、当权者与有产者的卑劣以及普通人民的爱国主义热情与

英勇抗敌的事例，感触很深，所有这些日后成为他文学创作的又一个重要源泉。

战后莫泊桑退伍，由于家庭经济拮据，他于一八七二年三月开始在海军部任小职员，七年之后，又转入公共教育部，直到一八八一年完全辞职。在空虚无聊的小职员生活中，莫泊桑不幸染上了恶习，私生活放荡，这种下了他过早身亡的祸根。但另一方面，他勤奋写作，拜福楼拜为师，在他的具体指导下刻苦磨砺，长期不怠。在此期间，他于一八七六年又结识了阿莱克斯、瑟阿尔、厄尼克、于斯曼等青年作家，他们都以左拉为崇拜对象，经常在巴黎郊区左拉的梅塘别墅聚会，号称“梅塘集团”。一八八〇年，“梅塘集团”六作家以普法战争为题材的合集《梅塘之夜》问世，其中以莫泊桑的《羊脂球》最为出色，这个中篇的辉煌成功，使莫泊桑一夜之间蜚声巴黎文坛。

《羊脂球》写于一八七九年，是莫泊桑经过长期写作锻炼之后达到完全成熟的标志，紧接着这个中篇的，是如喷泉一样涌出的一大批中短篇小说。从一八八〇年到一八九一年因病停笔，十年期间，他共创作发表了三百余篇中短篇小说，几乎每年都有数量可观的精彩之作问世，特别是在前三四年。一八八一年有《一家人》、《在一个春天的夜晚》、《戴丽叶春楼》，一八八二年有《菲菲小姐》、《一个儿子》、《修软椅的女人》、《小狗皮埃罗》、《一个诺曼底佬》、《月光》、《遗嘱》，一八八三年有《骑马》、《在海上》、《两个朋友》、《珠宝》、《米隆老爹》、《我的叔叔于勒》、《勋章到手了》、《绳子》，一八八四年有《烧伞记》、《项链》、《幸福》、《遗产》、《衣柜》等等。一八八五年后，莫泊桑短篇小说创作中名篇的数量有所下降，但仍不乏出色之作，如《珍珠小姐》（1886）、《流浪汉》（1887）、《港口》（1889）、《橄榄园》（1890）等。

早在以短篇小说成名之前，莫泊桑就开始了长篇小说的创作，他的第一个长篇《一生》经过几年的耕耘，于一八八一年完成，一八八三年问世。自此，他逐渐由短篇转向长篇，在几年之内相继发表与出版了几部著名的作品：《漂亮朋友》（1885）、《温泉》（1886）、《皮埃尔与让》（1888）、《如死一般强》（1889）、《我们的心》（1890）。

莫泊桑早就有神经痛的征兆，他长期与病魔斗争，坚持写作。巨大的劳动强度与未曾收敛的放荡生活，使他逐渐病入膏肓，到一八九一年，他已不能再进行写作，在遭受疾病残酷的折磨之后，终于在一八九三年七月六日去世，享年仅四十三岁。

二、莫泊桑短篇小说中丰富的现实生活内容

莫泊桑短篇小说的题材是丰富多彩的，在他的作品里，形形色色的社会生活，如战争的溃败、上流社会的喜庆游乐、资产者沙龙里的聚会、官僚机构里的例行公事、小资产阶级家庭的日常生活、外省小镇上的情景、农民的劳动与生活、宗教仪式与典礼、酒馆妓院里的喧闹，等等，都有形象的描绘；社会各阶级各阶层的人物，从上层的贵族、官僚、企业家到中间阶层的公务员、自由职业者、小业主，到下层的工人、农民、流浪汉以至乞丐、妓女，都得到了鲜明的勾画；法国广阔天地里，从巴黎闹市到外省城镇以及偏远乡村与蛮荒山野的风貌人情，也都有生动的写照。在广阔的艺术视野与广阔的取材面上，莫泊桑的短篇显然超过了过去的梅里美与同时代的都德，而在他广泛的描写中，又有着三个突出的重点，即普法战争、巴黎的小公务员生活与诺曼底地区乡镇的风光与轶事。

由于莫泊桑亲身参加过普法战争，他在当代作家中就成为这一历史事件最有资格的描述者。他对战争的所见所闻是那样丰富，而他的体验感受又是那么深切，因此，他在整个创作的历程中始终执著于普法战争的题材，写出了一批以战争为内容的短篇。毫无疑问，他是这场战争描绘得最多的法国作家，可以说，这一历史事件由于有了莫泊桑才在法国文学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莫泊桑关于普法战争的著名短篇有《羊脂球》、《菲菲小姐》、《女疯子》、《两个朋友》、《瓦尔特·施那夫斯奇遇记》、《米隆老爹》、《一场决斗》、《索瓦热老婆婆》、《俘虏》等。

在法国文学中，莫泊桑是公务员、小职员这一小资产阶级最出色的表现者，甚至可以说他是这个阶层在文学上的代表。他自己长期是这个阶层的一员，熟悉这个阶层的一切，他以一系列短篇对它的生活状况、生存条件、思想感情、精神状态作了多方面的描写，这方面

出色的短篇有《一个巴黎市民的星期天》、《一家人》、《骑马》、《珠宝》、《我的叔叔于勒》、《勋章到手了》、《保护人》、《烧伞记》、《项链》、《遗产》、《散步》等。

在生活的描绘面上，莫泊桑对法国文学作出了开拓性的贡献，他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过去某些作家主要以巴黎生活为描写对象的倾向，而更多地把诺曼底地区城镇乡村五光十色的生活带进了法国文学。由于有了莫泊桑，法国北部这个海滨地区的自然风光、人情世态、风俗习惯，都得到了十分精彩的描绘。莫泊桑关于诺曼底题材的短篇为数甚多，重要的有《一个农庄女工的故事》、《戴丽叶春楼》、《瞎子》、《真实的故事》、《小狗皮埃罗》、《一个诺曼底佬》、《在乡下》、《一次政变》、《绳子》、《老人》、《洗礼》、《穷鬼》、《小酒桶》、《归来》、《图瓦》等等。

三、莫泊桑短篇小说的辉煌艺术成就

莫泊桑在文学史上的首要贡献，在于把短篇小说艺术提高到一个空前的水平。

逼真自然，是莫泊桑在短篇小说创作中追求的首要目标，也是他现实主义小说艺术的重要标志。较之十九世纪前期的巴尔扎克、斯丹达与梅里美，莫泊桑的短篇已经完全摆脱浪漫主义色彩，更抛弃了传奇小说的一切手法。在选材上，莫泊桑的短篇大都以日常生活故事或图景为内容，平淡准确得像实际生活一样，没有人工的编排与臆造的戏剧性，不以惊心动魄的开端或令人拍案叫绝的收煞取胜，而是以一种真实自然的叙述艺术与描写艺术吸引人。在描述中，莫泊桑甚至不用情节作为短篇的支架与线路，更力戒曲折离奇的效果，他总以十分纤细、十分隐蔽、几乎看不见的线索将一些可信的小事巧妙地串联起来，聪明而不着痕迹地利用最恰当的结构，把主要者突出出来并导向结局。以他的名篇《一家人》而言，几乎没有什么特别的故事可言，所写的只是一个公务员家庭里从头一天晚上到第二天晚上所发生的事，唯一可称为情节的仅仅是老太太的休克，但小说却绝妙地表现了公务员家庭生活的情景与他们的精神状态，读者在这里看到的不是一个故事，而是一种生活现实，而且所有这些细节都写得生动

真切、富有情趣。

在对人物的描绘上，莫泊桑不追求色彩浓重的形象、表情夸张的面目、惊天动地的生平与难以置信的遭遇，而致力于描写“处于常态的感情、灵魂和理智的发展”（《论小说》），表现人物内心的真实与本性的自然，通过人物在日常生活中的自然状态与在一定情势下必然有的最合情理的行动、举止、反应、表情，来揭示其内在心理与真实性格。他描写人物性格极为出色的一系列名篇如《一个诺曼底佬》、《小狗皮埃罗》、《羊脂球》等，无不具有这种特点。特别是《一个诺曼底佬》，如果说，在其他一些短篇里都是围绕一定的故事情节来展示人物性格的话，那么在这个短篇中几乎无情节可言，只是通过一些日常的交谈、表情、举止，就把一个地方色彩浓厚的乡下人的真实形象与性格活生生地展现了出来。在莫泊桑的短篇里，也曾出现过一些不平凡的、有英雄行为的人物，如米隆老爹、索瓦热老婆婆、莫里索先生与索瓦日先生、农妇贝蒂娜等；另外，还有一些具有高尚品格的人物，如《西蒙的爸爸》中的铁匠菲力普、《幸福》中为了爱情抛弃荣华富贵的苏姗娜等。在这些正面人物的描绘上，莫泊桑从不给他们加上神圣的光圈，从不赋予他们格外堂皇的形貌，而力图把他们描绘得像普通人一样平凡自然，有时还让他们在形貌上比一般人更不起眼，甚至更丑陋，有时又指出这些人物身上的可笑之处和缺点过错。因此，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些人物既像普通的人，又是并不多见、难能可贵的普通人；既像平凡的人，又是有着非凡特点的平凡人。莫泊桑短篇小说在人物描写上的现实主义艺术，总的来说，就是人物形象的自然化与英雄人物的平凡化，这两个特点使他不是与过去的小说艺术，而是与他之后的现代小说的写实艺术联系起来。

在表现形式上，莫泊桑是炉火纯青的技艺的掌握者。他不拘成法，不恪守某种既定的规则，而是自由自在地运用各种方式与手法。在描述对象上，有时是一个完整的故事，有时是事件的某个片段，有时是某个图景，有时是一段心理活动与精神状态。既有故事性强的，也有情节淡化甚至根本没有情节的；既有人物众多的，也有人物单一的，甚至还有根本没有人物的。在描述的时序上，有顺叙，有

倒叙，有插叙，有现在与过去两重时间的交叉。在描述的角度上，有客观描述的，也有主观描述的；有时描述者与事件保持了时空的距离，有时描述者则又是事件的参加者；有时描述者有明确的身份，有时则又身份不明。在莫泊桑的短篇里，描述方法的多样化与富于变化，无疑是他以前的短篇小说作家所未具备的。他大大丰富了短篇小说的描述方式，提高了叙述艺术的水平，为后来的短篇小说创作开辟了更为广阔的道路。

莫泊桑是法国文学史中的语言大师之一，他摒弃华丽的辞藻，使用最规范的语言，追求“一个字适得其所的力量”。他的文学语言清晰、简洁、准确、生动，像一池透明的清水。他的语言不仅与他精练的叙述方式、简明的白描手法相得益彰，巧合天成，而且，在写景状物、绘声绘色上也具有很强的表现力。正是以这种优美的语言，莫泊桑对诺曼底的山川平野、小镇情貌、田舍风光、渔家景象、巴黎街景以及朝暮晦明的自然景色，进行了卓越的描绘，留下了一幅幅构图清爽、色彩鲜明的画面，具有高度的艺术水平，如《月光》中对月色的描写，即为脍炙人口之一例。

总的来说，莫泊桑的短篇小说创作体现了一整套完整的现实主义小说艺术，这既是对以往现实主义文学传统的继承，也是对它的补充与丰富。应该指出，莫泊桑虽然基本上恪守写真实的原则，但也并不放弃对非现实主义的艺术效果的追求，他有时在细节上加以浪漫主义的夸张，如在《珠宝》中，主人公丧妻后“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头发全都变白了”。当然，莫泊桑的短篇小说较之传统的现实主义，还有一种更为引人注意的新成分，即自然主义的成分。尽管莫泊桑否认自己是自然主义作家，但由于他处于自然主义文学思潮兴盛的时代，出入自然主义文学的圈子，深受这种思潮的熏陶，他的写实艺术自然就带上了自然主义的特点，这种特点表现在他的短篇中，主要是他对人的生理本能、对人的“肉体”和“肉欲”的观察与表现。如在《一个农庄女工的故事》中，不仅人物盲目的性本能是具体情节发生发展的原委与契机，而且构成整篇小说的基本矛盾，决定人物的情绪、感情以及人物之间关系变化的，是人对生育后代的本能渴求，女雇工与农庄主人的矛盾由此而来，矛盾的解决也系决于此。

目 录

导读·····	1
羊脂球·····	1
两个朋友·····	39
瓦尔特·施那夫斯奇遇记·····	46
项链·····	54
骑马·····	63
我的叔叔于勒·····	70
烧伞记·····	78
珠宝·····	87
一家人·····	95
在一个春天的夜晚·····	119
一个诺曼底佬·····	124
戴奥菊尔·萨波的忏悔·····	131
小狗皮埃罗·····	140
绳子·····	146
小酒桶·····	153
一个农庄女工的故事·····	159
月光·····	178
幸福·····	184
爱情·····	191
在旅途上·····	196
西蒙的爸爸·····	203

羊脂球

一连数日，败军残部乱哄哄地从城里穿过。这哪里还像军队，简直就是一群凌乱不堪的散兵游勇。一个个胡子拉碴，脏乎乎的，军服破破烂烂，既无军旗，又无番号，拖着沉重的步子向前走。他们都显得垂头丧气、精疲力竭，而且脑子也麻木了，不能思维，没有主意，仅凭简单的惯性，机械地移动脚步，只要一停下来，就会因为太累而倒在地上。看起来，这些被征入伍的，大多数本来都是生性平和、与世无争、安分度日的年金领取者，而今一个个被枪支压得腰弯背驼；另外还有一些年轻力壮的国民别动队队员，他们容易激昂慷慨，也容易惊慌失措，随时准备冲锋陷阵，也随时准备仓皇逃命；同时还零星夹杂着穿红色军裤的士兵，他们是不久前在一次大战役中被击垮的某师团的残余；也有一些穿深色军装的炮兵，同形形色色的步兵并列往前走；偶尔，还有个把头戴闪亮军盔的龙骑兵，拖着沉重的步子，跟着负荷较轻、走路较为轻快的步兵，显得格外吃力。

随后，一批批游击队员也穿城而过，每队都有一个英勇神武的称号，诸如“报仇雪耻军”、“公民掘墓团”、“英勇敢死队”，等等，但他们的神情作态却像是土匪。

这些游击队的长官，过去都是布商、粮商、油脂商、肥皂商之类的生意人，时势造英雄，凭着有钱或蓄了长长的唇髭，就被任命为军官。且看他们全身披着法兰绒军装，佩戴军衔，说起话来声音洪亮，老见他们在讨论作战方案，出言不凡，自称法兰西的胜败存亡全系于他们的肩上。但他们对自己手下的士兵却心存畏惧，这些兵痞本来就是偷鸡摸狗之徒，勇起来命都可以豁出去，但抢掠奸淫，无所不为。

有传闻说，普鲁士军队很快就要占领鲁昂城了。

两个月以来，本地的国民自卫军一直在城郊附近的树林里，小心翼翼地侦察敌人的动静，有时还神经过敏地误击自己的哨兵，有时荆棘丛里有一只小兔稍动一下，他们就准备浴血奋战。可是，普军即将攻占的消息一传来，他们就纷纷逃回家了。他们的军服、枪械、装备，所有这些威风凛凛、杀气腾腾的行头，原来还用来吓唬方圆三法里之内的路碑，现在都不翼而飞、丢失不见了。

最后一批法国正规军总算渡过了塞纳河，准备从圣塞威尔与阿夏尔镇方向退守奥德梅桥。殿后的是一位将军，他由两名副将陪伴左右，也是徒步前行。他神情沮丧，率领着这支残兵，实在无力回天，一个善于征战、攻无不克的民族，竟然惨遭大败，全线崩溃，他本人陷身其中，岂能不沮丧懊恼。

法军既撤，随后城中便是一片沉寂，在静悄悄而又惶惶不安的气氛中，人们在等着将要降临的事。许多大腹便便的生意人，早已在商场上磨尽了男子汉的气概，正惴惴不安地等候占领者的到来，但一想到普鲁士人也许会把店里的烤肉铁扦子与切菜刀误认为是武器，便胆战心惊了。

生活似乎停顿了。商店都关门停业，街上寂无人声。偶尔，有个把居民上街，也被这种沉寂吓了一跳，旋即沿墙根匆匆离去。

等待所引起的焦虑不安，反而使人盼望敌军早日进驻。

就在法军撤离后的第二天下午，不知从何处冒出来几个普鲁士轻骑兵，疾速穿城而过。没过多久，从圣卡特琳山坡上来了黑压压的一大片人马，与此同时，从通往达尔内塔尔与布瓦纪约姆的两条大道上，另有两大股侵略军潮水般地涌现出来。这三支大军的先头部队，恰好同时在市政府广场上会合。随后，德军大部队就开到，从周围的大街小巷里鱼贯而出，一营营排列整齐，迈着沉重而有节奏的步伐，踏得石板路面嘎嘎作响。

一种陌生而喉音很重的口令声，沿着那些看似空荡而死寂的房舍升起。其实，此时在那些紧闭着的百叶窗后，正有无数双眼睛紧盯着进驻的胜利者：他们成了这座城市的主人，可以根据“战时法”任意处置全城人的生命财产。居民们躲在自家昏暗的房间里，惶恐不安，胆战心惊，如同遇到了洪水泛滥与强烈地震，任凭有什么智慧与

能耐，都无能为力。诚然，每逢事物的秩序被打乱，安全不复存在，人类的法律与自然的法则所保护的一切，遭到某种疯狂凶残力量的摆布时，人们都会产生这种惶恐感、战栗感。大地震将一个地方所有的人都压死在倒塌的房屋之下，泛滥的洪水冲走了被淹死的农民与耕牛以及房屋的梁木；同样，打了胜仗的军队就要屠杀继续自卫的人，要押走俘虏，要以战刀的名义进行掠夺，要用大炮的轰鸣向上苍表示感恩。所有这些可怕的灾难埋葬了我们对永恒正义的信念，使我们不再像有人教导的那样，去信赖上天的保佑与人类的理性。

在每家每户的门口，都有人数不多的德军小分队在敲门，接着，他们就进入屋内。这就是入侵之后的占领。战败者的义务由此开始，招待战胜者，当然必须和颜悦色、温良恭顺。

过了一段时间，入侵后的初期恐怖消失了，出现了一种新的平静气氛。在许多家庭里，普鲁士军官都与主人一家同桌吃饭。有的军官很有教养，出于礼貌，还对法兰西表示同情，说自己参加这场战争，并非自愿，心里实在是反感。普鲁士军官竟有这份情感，房主一家自然感谢不已，何况说不上什么时候，还得仰仗他的保护呢。再说，把他侍候好了，也许可以少给几个士兵供饭。既然好事坏事都取决于他，那又何必去冒犯他呢。真要去冒犯他，那就不是勇敢，而是鲁莽了。想当年，鲁昂城的市民确曾鲁莽过一次，英勇保卫了这座城市^①，使它名扬四海，但物换星移，今非昔比，鲁昂人再也不会犯此种鲁莽的毛病了。从法兰西的处世智慧中，他们总结出这么一个至高无上的结论：只要不在公共场合跟敌对国士兵亲近热乎，在自己家里客气一些并不为过。于是，在外面，彼此装作不认识，但一到家里，就谈笑风生了，每天晚上，大家围炉而坐，德国人久久也不离去。

即使是这座城市本身，也渐渐恢复了和平时期的常态。法国人固然不大出门，但普鲁士士兵在大街小巷到处可见。况且，那些蓝色轻骑兵的军官虽佩戴着又长又粗的杀人武器，在马路上大摇大摆，其实他们对普通老百姓的态度，并不比去年在那些咖啡馆里喝酒的法

^① 指十五世纪鲁昂人反抗英王亨利五世的统治。

国步兵更为盛气凌人。

不过，空气中多了点什么东西，某种不可捉摸的、陌生的东西，某种令人难以忍受的异样气息，这种气息扩散开来，无孔不入。它充斥于每家每户之中、广场街道之上，它改变了饮食的味道，使人仿佛觉得离家远行，来到了野蛮而可怕的部落。

战胜者索取钱财，贪得无厌。城里的市民无不如数缴纳，幸好他们确也殷实富足。不过，诺曼底商人越是有钱就愈加吝啬，越舍不得拔毛出血，只要看见自己的财富有一点落进他人手里，就特别心疼。

但是，出了城，沿河往下走两三法里，到克鲁瓦塞、迪耶普达尔或比萨尔一带，船长与渔民经常从水底打捞上来穿着军服的德国人的尸体，他们有的是被一刀砍死的，有的是被人踢死的，也有被石头砸死的，或是被人推下水淹死的，都已经被水泡得肿胀了起来。河底的淤泥掩藏着不少此类野蛮而合情合理的地下复仇行为，这些无名英雄不声不响地抗敌，比光天化日之下的战斗更要危险，但又得不到扬名天下的荣耀。

因为凡是对外敌的仇恨皆有无穷的感召力，总能激起一些英勇的义士，他们全都出于信念而视死如归。

虽然普鲁士人侵占了全城后实施了铁腕统治，但并没有干过任何一件传闻他们在进军中所犯的那类暴行。于是，城里的市民胆子壮起来了，当地商人重开买卖、招财进宝的欲望又蠢蠢而动。有几个商人原本在勒阿弗尔港有大笔投资，那个港口至今还在法军的手里，所以，他们打算从陆路先到迪耶普，然后再乘船去勒阿弗尔。

他们利用所认识的几名德国军官的关系，从占领军司令部获得了离城特许证。

于是，一辆四匹马拉的旅行大马车整装待发，有十位客人订了座位，他们决定星期二早晨天亮之前就动身，以免招路人围观。

几天以来，气候寒冷，地面也冻硬了。到了星期一下午三点钟光景，北风猛吹，刮来大片大片的乌云，大雪纷飞，从傍晚起一直下了一个整夜。

凌晨四点半，旅客们都聚集在诺曼底旅馆的院子里，他们要在这里上车。

一个个都睡眠惺忪，身上披着毛毯，却也冻得浑身发抖。在一片昏暗中，彼此看不清楚，身上又都穿着臃肿的冬装，看上去就像身着教士长袍的胖神父。有两个男人终究还是认出了对方，第三个人也凑上去，于是，他们就谈开了。一个说：“我这次带老婆一道走。”另一个说：“我也一样。”第三个说：“我也如此。”第一个又说：“我们再也不回鲁昂了，如果普鲁士军队再逼近勒阿弗尔，我们就去英国。”三人的打算不约而同，如出一辙，实在是气味相投。

但是，迟迟不见有人前来套车。一个马夫手提一盏小灯，不时从一扇黑洞洞的门里走出来，又立即钻进另一个门洞。马厩的地上有垫草与肥料，马蹄磕地的声音就不响亮了，从屋里传出一个汉子骂骂咧咧地跟牲口说话的声音。一阵轻微的铃铛声表明有人在搬弄马具，这轻微的声音很快就变成了清脆、持续不断的颤音，节奏随着牲口的动作而有所变化，有时寂静无声，有时又突然猛响一阵，同时伴随着马蹄磕地的沉闷声。

那扇门猛然关上了。一时鸦雀无声。那些有钱人冻得发僵，也都沉默下来，直挺挺地待在那里。

绵绵不断的雪花织成了闪闪发亮的帷幕，徐徐向大地降落，它使万物模糊不清，给所有的东西都蒙上了一层像泡沫一样的雪花。全城一片寂静，一切声响都被严冬埋葬了，只听见雪花落下时的窸窣之声，它微细不清，飘忽不定，与其说是声音，不如说是感觉，这细小轻微的动静，仿佛充塞了整个寰宇，覆盖了世界大地。

提风灯的那人又出现了，他牵来一匹垂头丧气、不愿受驱使的马，把它拉到车辕前，系上绳套，转悠了好些圈，总算把马具套好，因为他一手提着灯，只有另一只手可以干活。正当他要去牵第二匹时，他注意到旅客们全都站在那里不动，身上都飘满了雪花，便对他们说：“你们怎么还不上车，车里至少可以避避雪。”

显然，他们都没有想到这一点，一听此话就一拥而上。那三个男人先把自己的妻子扶上车，随后也跟了上去。另外还有几个形貌模糊的人，也上车在空位子上就座，一言不发。

车厢的底板上铺了麦秸，旅客都把脚插了进去。坐在里头的那几位太太，带了烧炭暖手的小铜炉，她们点燃其中的化学碳，开始低

声数说这种暖炉的优越性，其实她们如数家珍所说的种种，都是老生常谈、无人不晓的。

马车终于套好了，原定四匹马拉，考虑到路滑难拉，又加套了两匹马。这时，有人在车外问道：“人都上齐了吗？”车里有人应道：“全上来了。”于是，马车就出发了。

马车慢吞吞地前进，一小步一小步地往前，轮子陷在积雪里，整个车厢咯吱咯吱作响，像是在呻吟哀鸣。拉车的马老是打滑，气喘吁吁，全身冒热气。车夫不断甩响他的大鞭，四面飞舞，颇像一条长蛇，时而蜷缩，时而伸展，突然一下，长鞭抽在一个滚圆的马屁股上，那马的臀部便往上一拱，用力拉车。

车里人不知不觉，外面天已经亮起来了。那漫天飞舞的大雪，刚才还被车里一位在鲁昂土生土长的旅客形容为棉花雨，现在已经停了。一道昏昏的光线从乌云里透射出来，在厚重乌云的反衬下，雪野显得格外明亮耀眼，地面上时而闪现一排着霜衣的大树，时而出现一座戴雪帽的茅屋。

马车里，借着黎明这种清幽的光线，旅客们开始好奇地互相打量。

车厢里头最舒适的座位上，是大桥街一家葡萄酒批发商行的老板鸟先生及其太太，他们面对面坐着，正在打瞌睡。

鸟先生从前给人当伙计，趁东家做生意失利破产，把店铺盘过来，从此就发了财。他经常以极低的价格，把劣质酒批发给农村的小贩，因而，在朋友与熟人的眼里，他是个狡猾刁钻的奸商，是个脸上笑嘻嘻、肚子里全是花花肠子的地道诺曼底佬。

他的奸商名声已经家喻户晓，以致成了公开的笑料。兹有一例：在省府某次晚会上，本地的骄子图奈尔先生，他文思敏捷、见地犀利，专爱编写寓言与歌谣，当时见与会的女士们无精打采，困意甚浓，就拿这位奸商开涮，他提议大家来玩“鸟飞”游戏；此一双关妙语^①当即不脛而走，传遍了省府的每个客厅，很快就扩散到了全

^① 在法文中，“飞”与“偷盗”是同一个词：“VoLer”，“鸟飞”一语在这里实指“鸟偷”。

城，引得省内人士整整一个月笑得合不拢嘴。

鸟先生闻名遐迩，还另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他爱搞恶作剧，爱开各种各样的玩笑，有文雅的，也有粗鄙的；因此，任何人提及他，无不马上补充一句：“这只鸟，真是无价的活宝。”

他身材矮小，挺着一个圆球似的大肚子，两片灰色的颊髯之间，夹着一张赤红赤红的脸。

他的老婆人高马大，神态凌厉，嗓门洪亮，处事果断，在自家店铺里体现了井井有条与精于算计的风范。她的老公则以自己嘻嘻哈哈的做派，来活跃店铺的气氛。

坐在这对夫妇旁边的，乃卡雷-拉马东先生，他出身于更高的阶层，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在棉纺业里颇有声望、举足轻重，他开了三个纺织厂，得过荣誉团骑士的称号，又是省议会的议员。在整个第二帝国时期，他一直是温和反对派的领袖。按照他本人的说法，他历来的行事方式不过是，先持反对立场，用钝器虚晃一招，然后再附和主流派，以求自己得到较高的身价。

卡雷-拉马东太太比丈夫年轻得多，鲁昂驻军中出身贵族的军官，经常从她那里得到安慰。她坐在自己丈夫的对面，娇小而漂亮，蜷缩在毛皮大衣里，正用沮丧的眼光，瞧着这寒碜破旧的车厢。

坐在她身旁的是于贝尔·德·布雷维尔伯爵与夫人，他们的姓氏要算是诺曼底最古老、最高贵的姓氏了。伯爵是个派头十足的老绅士，并且刻意修饰打扮，竭力突出他在相貌上与亨利四世国王的相似之处。根据他的家族引以为豪的一种传说，亨利四世曾使布雷维尔家族的一个妇女婚外而孕，那妇女的丈夫便因此受封为伯爵，并荣升为该省的总督。

在省议会里，于贝尔伯爵与卡雷-拉马东先生是同僚，不过，他在省里代表了奥尔良立宪君主派。他是怎么跟南特一个小船主的女儿结为夫妻的，这始终是个谜。不过他的夫人确也雍容华贵，她还善于交际，技压群芳。据传，她曾得到过路易·菲力普^①的一名王子的爱恋，所以，整个贵族阶层都向她逢迎讨好，她的沙龙在当地要

^① 路易·菲力普，法国七月王朝（1830—1848）的国王。